

【家事直播】

与父亲挽臂同行

□段玉文

认识一位女孩小贾。称她女孩，是因为她在父亲面前还像个孩子。其实她已经42岁，儿子都进入成年行列了。她告诉我，她很渴望夫妻挽臂相依逛街散步的浪漫感觉。可是生了儿子以后，不知道老公是忙于事业，还是产生了审美疲劳，属于两个人的时间越来越少，更没有那种浪漫的体验了。所以，她把情和爱都转移到父亲身上，用她自己的话说就是产生了“恋父情结”。早晨和晚上，她常常陪着退了休的父亲散步，挽着父亲的臂，拉着父亲的手，头依偎在父亲的肩头前行；去超市商场，她也喜欢陪着父亲，臂挽臂，手拉手，俨然一对热恋中的情侣。

一天晚饭后，小贾陪父亲去

千佛山公园散步，从几位大妈身边走过，大妈们先是一惊，接着就压低声音议论开来。这个说：“老夫少妻，还挺浪漫哦。”那个说：“老头有钱呗，现在的女人啊，真是……”声音不大，小贾却听得清清楚楚，她知道天性嫉妒的女人们就是有意无意地说给她听。她慢慢回转过身，微笑着用带有挑衅的口吻问：“大妈，你看我们像夫妻吗？”女人们你看看我，我看看你，愣愣地无言以对。如此的尴尬让小贾很得意，她爽朗大笑道：“这是我爸！”随即扭转身，和父亲亲昵着继续前行。

与父亲挽臂同行，常常招致异样的眼光；知道他们是父女关系的，有的羡慕，有的赞美，也有

的不理解。对于别人的看法，小贾都不在意。她只是觉得，父亲的肩膀是最可以依靠的，所以挽着父亲的胳膊最踏实、最亲切，也有浪漫的满足感。我想，这不正是女儿的精神尽孝吗？

我也有一个女儿，从呱呱坠地开始，常常抱着她又是亲吻又是耍逗，虽然没有完整的语言交流，却感觉是那么亲密无间。随着年龄的增长，语言交流越来越顺畅，心越来越近，可是身体距离却被某种东西隔开了。女儿上大学期间春节回家，见面后和她妈妈长时间地拥抱亲吻，和我只是一声真情的问好，我对老婆充满了妒意。直到女儿的婚礼上，女儿挽起我的胳膊，头靠向我的肩膀，我立时感到一股暖流涌遍全身，觉得自己是那么幸福，恨

不得让时光永远停留在那一刻。

孝敬，是每个善良女孩的天性。我父亲瘫痪在床三年，妹妹经年累月守在床前接屎接尿，擦洗身子，毫无避讳。我在患肺炎治疗期间，正在读博的女儿请假回家照顾我，不但学着给我做饭，还用从没做饭洗碗的手一天三次给我泡脚，小心翼翼地清理腐烂脚趾的脓血。感激之余，我想，父母不仅需要儿女经济上的资助和困难时的帮助，更需要精神上的关爱，一次牵手、一个拥抱都能产生巨大的能量，让老人体会到加倍的幸福和快乐。

所以说，女孩们没有理由拘泥羞涩，而是应该像小贾那样，与父亲挽臂牵手，在幸福路上同行。



【围城风景】

甜蜜的圈套

□崖峰小树

过了新婚的甜蜜期后，随之而来的就是很多琐碎杂乱的“俗事”了，比如洗碗、做饭、收拾家务等。我平时喜欢舞文弄墨，空闲时间多半泡在网上，家里也懒得收拾。老公呢，是个油瓶子倒了都不扶的主儿，一有空就约上朋友休闲垂钓。我们两个可谓半斤对八两，一个比一个懒。

这天，我又在网上更新微博，忙得不亦乐乎。老公钓鱼回来，看着乱成一锅粥的家，破天荒地挽起袖子大干起来，又拖地又洗衣，一小时后，家里整洁了很多，连空气里都飘着一股清香。

看着老公表现这么好，我心头一阵感动，甜言蜜语地对他好一番夸奖，特别颁发他“模范好老公”奖章一枚，他乐呵呵地欣然接受，一副很享受的样子。

第二天早上，我找新买的丝袜要穿，却遍寻不见，只好问老公：“你收拾沙发的时候有没有看到一个黑色的袋子？”他随口答道：“看见了，让我扔了。”气得我忍不住怒吼起来：“你倒是看看里面有没有东西再扔呀……真是个好败家子！”可是，老公那无辜和委屈的表情让我不得不多加苛责，其实更怕他伤心，再也不干家务，于是大方地说：“算了，以后仔细点就是了。”

在我的夸奖下，老公干家务的热情越发高涨，每天都主动搞卫生，乐得我心花怒放。美中不足的是，他继续马大哈，我的东西接二连三地丢失：闺蜜刚送的价值不菲的化妆品，还有我随手摘下放在茶几上的金耳环，竟然被他收拾得不知去向。

当他又要高姿态地收拾屋子的时候，我立马抢在他前头，提前收拾归置我的东西，到最后干脆跟他一起干了起来。

从此以后，我们开始抢着做家务，家里变得整洁明亮，享受着自己的劳动成果真是身心愉悦，而且我和老公的感情更是与日俱增。

我过生日那天，老公给我精心准备了礼物。我美滋滋地拆开包装，映入眼帘的竟然是被他“扔掉”的丝袜、化妆品、金耳环……我一下子恍然大悟：我中了他的圈套！

【生活提醒】

少给孩子吃海参

□吴佳

在许多中国人看来，海参是名贵的滋补品。许多家长为了让孩子补充营养，也给小孩子，甚至刚加辅食的婴儿吃海参。大连市中心医院营养科主任王兴国指出，海参对孩子来说，并不能算好的营养食品，如果食用不当，甚至还可能对孩子的健康造成伤害。

首先，海参蛋白质的营养价值并不高。蛋白质是长身体的基础，对孩子非常重要。许多人以为海参是“高蛋白”，其实海参中的蛋白质并不是优质蛋白，严重缺乏人体必需的色氨酸。而且，海参的蛋白质含量并不算高。鲜活海参的蛋白质含量只有16.5%，与普通鱼类或海虾相当。水发海参蛋白质含量仅有6%，只相当于鸡蛋蛋白质含量的一半。

其次，海参的保健物质对孩子并没有意义。海参含有多种对人体有益的生物活性成分，具有抗癌杀菌、降低血液黏度、防止动脉粥样硬化等作用。但这些保健作用，并不是尚在生长发育期的孩子所需要的，对婴幼儿来说，就更没必要了。

最后，海参可能存在重金属残留的风险。海参一般生活在浅海，它生长缓慢，从参苗到成熟一般需要2—3年。由于近年来近海水域受到不同程度的污染，加上海参的特殊生活习性，所以海参蓄积重金属的问题越来越受到重视。而孩子的免疫系统和代谢系统都还在发育中，食物中的重金属会对他们的生长发育造成很大的伤害，有些甚至是不可逆的。

因此，家长最好少给孩子吃海参。对孩子来说，从小养成健康的饮食习惯，每日均衡饮食，对他们的健康才最有益。

【欢乐家庭】

随机

□赵建刚

儿子越来越大了，老婆认为不仅要抓好他的学习，更要抓住其成长的机会教他做人做事，于是决定从日常生活教起，今天安排他洗碗，明天让他拖拖地。一开始儿子觉得新鲜，干得很起劲，没过几天再喊他干活他就装听不见了。一天我让他擦桌子，他就是不干。他妈妈急了，就数落起他来，数落到最后，话锋一转冲我说：“你看，男孩子就是缺点多，还不听话，当初真该生个女孩。”儿子着急地打断他妈妈的话，说：“生男孩、生女孩，随机的，你说了不算……”

十八年

□甘霖

昨天是闺蜜结婚十八周年的纪念日。晚上，她老公精心准备了烛光晚餐，各种美食、红酒、鲜花、礼物，一样都不少。

“老公，不知不觉咱俩结婚都十八年了，可真快呢！谢谢你在这十八年里对我的照顾。”闺蜜看着老公忙碌的身影动情地说，“老公，关于我们结婚的这十八年，你有什么要对我说的吗？”

“嗯……”她老公略沉思了一下，说：“老婆，我觉得这十八年很像一部电视连续剧。”

“哪部呀？”闺蜜问。

她老公幽幽地答道：“敌营十八年啊！”

老母鸡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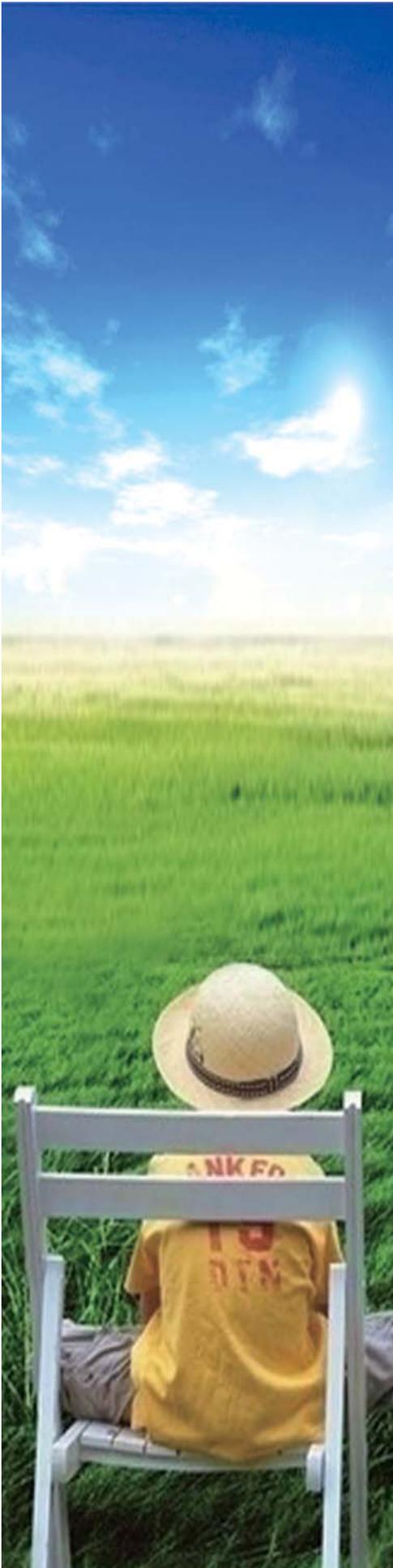
□李新辉

一家人正在吃饭，儿子拿了个烧饼，想把它一分为二，做一个肉夹馍。看他笨手笨脚的样子，我赶紧拿过儿子手里的烧饼帮他忙。

丈夫嫌我对儿子太娇惯，说：“高尔基有句名言，‘爱护自己的孩子，这是母鸡都会做的’，你对儿子这样的爱就像老母鸡。”

我不满地反驳道：“名言的全句是：‘爱护自己的孩子，这是母鸡都会做的，但教育好孩子却是一门艺术。’我不仅教育儿子，也能帮助你教育儿子，怎么能说我是老母鸡呢？”

老公一笑，接着说：“那你就是超级智能老母鸡了。”



【心香一瓣】

母爱如山

□冯承泉

我的母亲去世六年多了。每当回忆起母亲苦难坎坷的一生，我就百感交集，泪湿双眼。

母亲生于20世纪20年代中期。二十岁那年，听媒妁之言，母亲嫁给了未曾谋面的父亲。当时家中有爷爷、奶奶和两个姑姑，生活十分拮据贫寒。母亲过门后就饱尝了无米之苦，忍饥挨饿、吃糠咽菜成了家常便饭。我出生后，日子更为艰难。为了支撑家业，父亲终因积劳成疾年纪轻轻就离开了人世，那年，母亲只有二十五岁。为了照顾老人，更为了不让稚幼的我失去最珍贵的母爱，母亲毅然决定留下来不再改嫁，独自一人挑起了家庭的全部重担。

建国后，我的家乡实行合作社成立互助组。母亲第一批加入了互助组，和男劳力一样出工干活。母亲宁肯自己吃尽天下苦，也尽量供我上学。尽管这样，维持我的学业仍很困难，考初中前我辍学了，母亲决定让我去参加中考。当时的打算是，考不上不后悔，考上了也可以不上。入学通知书送到我家时，已是秋收后，母亲又下定决心供我去上学。

初中毕业后，我应征入伍，很多邻居做我母亲的工作，一个独子，怎么能去当兵呢？母亲深明大义：“当兵，保家卫国，也是孩子的出路，我自己再难也不能拖孩子的后腿。”

母亲的远见和决心改变了我一生的命运，让我有了一个理想的未来。

我当兵之后，母亲一人在家，忙里忙外，终日操劳，生活极为艰苦。为了出工不误事，也为了节约柴草和时间，母亲常把凉开水端到院子里，利用太阳将凉开水晒温解渴。但每次托人给我写信，都说她家中很好，没有困难。我提干之后，组织上了解到我家庭的具体情况，特批我提前结婚，娶妻照顾孤寡多年的母亲。那年我才二十二岁。

妻子进门之后，给我的家庭带来了喜庆和欢乐，婆媳相处亲如母女，街坊邻居无人不夸。从此，母亲才算是过上了安定的生活。

部队为了照顾我家的生活，批准母亲和子女随军生活。那是1979年。

到部队后，上级组织给妻子安排了工作，母亲在家料理家务。母亲不只操劳自己一家人的生活，也关心部队大院里的干部战士，缝浆浆洗、嘘寒问暖，备受爱戴和尊敬。改革开放之后，我家的生活如芝麻开花节节高。母亲看大的三个孩子相继上学、参加工作，各自组织了幸福美满的家庭。

正是母亲该享福的时候，可是由于年龄渐大，体力逐年减退。记得2007年的春天，母亲自己泡脚已很困难。那一年我开始第一次帮母亲泡脚，她表现得十分不情愿和不好意思，作为儿女，我捧着那一双小脚却是感慨万千。当年在封建思想影响下，母亲的两只脚被缠了又缠，裹了又裹，八个脚趾被硬生生地缠断踩在脚下。那双尖尖的小脚就这样伴随了母亲漫长的一生。

母亲生命的最后一周，除感觉到自己的体力极端衰弱外，未诉其他不适。母亲就在睡眠中安详地闭上了自己的眼睛，享年83岁。

当我双手捧着母亲的骨灰盒，回到阔别二十八年的家乡时，当地乡亲数百人已聚在追悼会现场。乡亲们敬献的挽联上这样写着：“慈容光照千秋史，持家美德万世清。”母爱如山，面对母亲的遗容，我只能在心中深深地怀念母亲，感念母爱。